

(上接B15版)

(4)上述第(3)项中直接持有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受托代表他人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同时持有与本基金份额有关的受托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出具的委托持有基金份额的充分、委托代理的授权委托证明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会议议事规则的规定,并且基金会议记录相符。

5.在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允许的情况下,经会议通知载明,基金份额持有人也可以采用网络、电话等其他非现场方式或书面形式与现场方式同时进行表决,会议记录和现场开会记录均视为有效表决;或者采用网络、电话等其他非现场方式授权他人代为出席并表决;或

(5)计票及监票程序

1.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计票内容及监票权

华安中证民企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1.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基金合同》终止事由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成立清算小组,

2.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

3.基金财产清算程序:(1)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负责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

4.基金财产清算程序:(1)《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出现时,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统一接管基金;

(2)对基金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3)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4)制作清算报告;

(5)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外部审计,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

法律意见书;

(6)将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7)对基金财产进行分配。

基金财产清算的期限为6个月,但因本基金所持证券的流动性受到限制而不能及时

3.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

4.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

五.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清算过程中的有关重大事项须及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

六.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文件的保存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文件由基金托管人保存15年以上。

四.争议解决方式

各方当事人同意,因《基金合同》而产生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双方

七.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有效,基金份额持有人有权依法提起诉讼,但应当

八.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且不得用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权证、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

1.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基金合同》终止事由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成立清算小组,

2.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

3.基金财产清算程序:(1)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负责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

4.基金财产清算程序:(1)《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出现时,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统一接管基金;

(2)对基金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3)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4)制作清算报告;

(5)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外部审计,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

法律意见书;

(6)将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7)对基金财产进行分配。

基金财产清算的期限为6个月,但因本基金所持证券的流动性受到限制而不能及时

3.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

4.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

五.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清算过程中的有关重大事项须及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

六.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文件的保存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文件由基金托管人保存15年以上。

四.争议解决方式

各方当事人同意,因《基金合同》而产生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双方

七.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有效,基金份额持有人有权依法提起诉讼,但应当

八.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诉讼权利